

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增加公司营业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在原经营范围基础上进行增加，同时根据本次经营范围的变化相应修改公司章程；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变更公司经营范围

变更前：

“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道路货物运输、商品汽车运输、国际货运代理、仓储服务（不含化学危险品）、设备租赁、货物进出口、代理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、物流信息咨询、包装服务、企业管理。”

变更后：

“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道路货物运输、商品汽车运输、国际货运代理、仓储服务（不含化学危险品）、设备租赁、货物进出口、代理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、物流信息咨询、包装服务、企业管理、无船承运。”

最终登记范围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。

二、修改《公司章程》

根据经营范围的变更，拟对原《公司章程》第十三条进行修改，详细内容如下：

原《公司章程》条款：

“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道路货物运输、商品汽车运输、国际货运代理、仓储服务（不含化学危险品）、设备租赁、货物进出口、代理进出口；技

术进出口、物流信息咨询、包装服务、企业管理。

股份公司的经营范围最终以经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为准。”

修改后的条款：

“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道路货物运输、商品汽车运输、国际货运代理、仓储服务（不含化学危险品）、设备租赁、货物进出口、代理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、物流信息咨询、包装服务、企业管理、无船承运。

股份公司的经营范围最终以经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为准。”

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。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。

本次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2月8日